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商业银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委托理财余额上限不超过 300,000.00 万元。
- 委托理财类型：银行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单笔不超过 12 个月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一、委托理财概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及资金来源

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,000.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、滚动使用，期限不超过一年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短期（不超过 1 年）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。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、利率、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。

(1) 公司财务部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、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，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。

(2) 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二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公司主要合作的商业银行，信用评级较高、履约能力较强，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人员等方面的关系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3月31日
资产总额	1,683,472.71	1,696,439.14
负债总额	958,568.04	962,676.5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14,047.84	722,483.16
项目	2019年1月-12月	2020年1月-3月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8,021.18	-19,392.12
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5,911.40	-4,994.42
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60,591.64	-22,582.54

截至2020年3月31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6.75%。

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的情况，且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收益，不会对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，取得的理财收益列示为“投资收益”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短期（不超过1年）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总体风险可控。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、财政政策、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受

到市场波动及相关风险因素的影响，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。

五、决策程序的履行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六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本金金额
1				1,017.26	
合计				1,017.26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38,200.00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（%）				5.35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（%）				3.86	

注：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在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范围内，使用自有资金滚动购买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